|  |  |  |
| --- | --- | --- |
| **受检单位：** |  |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
| **承检单位：** |  | **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 |
| **体检类别：** |  | **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 |
| **职检资质：** |  | **粤职健协职检2016099号** |
| **体检日期：** |  | **2019/03/11** |
| **报告日期：** |  | **2021/05/14(体检结束日期30天内)** |
| **咨询电话：** |  | **020-34063261** |
| **业务电话：** |  | **020-34063261** |
| **传 真：** |  | **020-84456797** |

|  |  |
| --- | --- |
| **主检医生 （签名）：\*\*\*** | **资质号：\*\*\*** |
| **评价执笔人（签名）：\*\*\*** | **资质号：\*\*\*** |
| **审 阅 人（签名）：\*\*\*** | **资质号：\*\*\*** |
| **签 发 人（签名）：\*\*\*** | **资质号：\*\*\*** |
| **签 发 时 间：\*\*\*** | |

|  |
| --- |
| **单位盖章：** |

职业健康监护是以预防为目的，根据劳动者的职业接触史，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医学健康检查和健康相关资料的收集，连续性地监测劳动者的健康状况，分析劳动者健康变化与所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关系，并及时地将健康检查和资料分析结果报告给用人单位和劳动者本人，以便及时采取干预措施，保护劳动者健康。职业健康监护主要包括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管理等内容。职业健康检查包括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和离岗后医学随访以及应急健康检查。

**1目的**

1.1 早期发现职业病、职业健康损害和职业禁忌证；

1.2跟踪观察职业病及职业健康损害的发生、发展规律及分布情况；

1.3评价职业健康损害与作业环境中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关系及危害程度；

1.4识别新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和高危人群；

1.5进行目标干预，包括改善作业环境条件，改革生产工艺，采用有效的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对职业病患者及疑似职业病和有职业禁忌人员的处理与安置等；

1.6评价预防和干预措施的效果；

1.7为制定或修订卫生政策和职业病防治对策服务。

**2依据、方法、内容、范围**

**2.1主要依据**

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0号，2002年5月1日起实施， 2018年12月29日第四次修改施行。

2.1.2《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52号，2002年5月12日实施

2.1.3《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

2.1.4《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安监总局49号令 2012年6月1日实施

2.1.5相应的职业病诊断标准：（举例）

《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总则》GBZ 112-2017

《职业性噪声聋的诊断》GBZ 49-2014

《职业性镉中毒的诊断》GBZ 17-2015

2.1.8《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国人厅发[2007]25号

**2.2方法**

按委托协议，根据双方约定时间，承检单位对受检单位职工按各有关操作规范进行约定项目的检查。

**2.3内容**

各体检项目的有关检查、职业健康报告书、评价各受检人员个人体检结果表以及全部体检结果（并附电子版）。

**2.4范围**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有限公司接触有害作业的24名在职员工。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职业健康检查总结报告**

**1、任务来源**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了解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员工在从事电离辐射作业中的职业健康状况,受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委托，我院于2019年03月11日至03月11日对该公司接触上述职业危害因素的在岗生产人员分批进行了职业健康检查。

**2、基本情况**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位于xxxx，主要建设xxxxxxxx。本次应检人数为24名,实检人数21名;受检率为87.0%,其中岗前体检1人、在岗期间体检23人、离岗体检0人。

**3、检查项目**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公司工厂员工接触的主要危害因素为电离辐射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按《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的有关规定，本次检查统一的检查项目有内外科（包括神经科）；五官科；化验室检查：血液24项、尿液11项、肝功能;物理检查：心电图、DR胸片。接触噪声作业人员加做纯音测听检查；接触镉作业人员加做肝胆脾、泌尿系彩超、尿镉检查；电离辐射作业人员按《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55号)、《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235-2011规定做了专项整套检查。

**4、体检工作实施情况**

按委托协议，公司提供24名员工对应的岗位及职业危害因素，我院主检医师制订体检工作实施方案：参照《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235-2011等的有关规定，依其不同岗位的危害因素进行相应的职业健康检查；各检查医师按各自检查的作业指导书规范操作，主检医师负责对整个职业健康检查工作的协调及总检，同时按照我院的质量管理手册作好质量控制。体检完成后主检医师负责对每个受检对象进行个体结论，撰写职业健康检查总结报告，解释体检报告，提供必要的健康咨询、答疑服务。同时做好相关报告的交接工作以及目标疾病的上报、体检资料整理和归档等后续工作。质量监督员应对信息的采集、职业健康检查过程、健康检查结果报告、总结报告等进行质量管理。

**5、目标疾病检出情况**

5.1．疑似职业病检出情况：本次年度检查未发现相应危害因素的疑似职业病（详见附表2）

5.2. 职业禁忌证检出情况：本次年度检查未发现相应危害因素的职业禁忌症（详见附表2）。

**6．专项检查情况分析**

6.1 体格检查受检人数为17人，情况主要表现为：目前未见异常

6.2 心电图检查受检人数为14人，情况主要表现为：检出心电图异常4人，占受检人数的 28.6 %;

6.3 肝胆脾B超受检人数18人，情况主要表现为：检出肝脏异常3人，占受检人数的 16.7 %;检出脾脏异常1人，占受检人数的 5.6 %;检出胆囊异常2人，占受检人数的 11.1 %;

6.4 放射科（DR胸片）受检人数0人，情况主要表现为：目前未见异常

6.5 实验室检查受检人数21人：情况主要表现为：目前未见异常

（检查阳性结果统计具体见附表5）

**7、职业病专科建议**

7.1 疑似职业病：本次体检发现0例疑似职业病：用人单位应当及时安排对疑似职业病病人进行诊断。

7.2职业禁忌证：本次体检经复查后发现0例职业禁忌证：对在岗人员应及时更换岗位，避免员工进一步危害身体，岗位检查人员应不给予入职。

7.3 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本次职业健康检查结果请及时告知工人，并按有关规定做好后续处理工作。如果有部分员工未进行职业健康检查的，应组织他们补检；如果岗位上还有其他职业危害因素接触而未进行职业健康检查的，建议到有相应资质单位进行体检。

**8.普通临床科建议：**

8.1.一般疾病的处理：血压偏高者应低盐饮食，心血管科随诊；心电图异常者，建议定期复查，如有不适及时治疗；血脂升高或肝功能异常者，注意饮食、加强体育锻炼、治疗原发疾病。肥胖症最常见为单纯性尤其成年人为多，故预防常较治疗更奏效。

8.2. 临床检验中：对转氨酶升高的员工应进行复查，复查后仍偏高者应进行治疗；对血白细胞升高或降低者应给予复查、查因；。对血红蛋白偏低者应给予复查、查因，建议服用补血折药方，补充微量元素铁质和蛋白质营养，提高血红蛋白数量快速改善贫血，活性高吸收好。

8.3. 对本次体检检出的其他疾病或检查项目结果异常者，请告知受检本人，并根据有无自觉症状等机体反应到医疗机构相关科室诊治。

8.4．医学科技发展至今，现有的医疗技术手段，对于疾病的筛查仍具有局限性和时效性。本次体检由于所选项目受限，会无法发现某些潜在疾病；体检后未发现异常的项目，并不说明就没有潜在疾病，如果有潜在疾病症状出现，请立即就医。

**9.附件（附件、附表顺序请大家参考）**

9.1 附件1 有毒有害作业工人健康监护卡。

9.2 附件2 检查结果附表。

9.2.1 附表1 个体评价结论情况一览表

9.2.2 附表2 疑似职业病人员名单（若有）

9.2.3 附表3 职业禁忌证人员名单（若有）

9.2.4 附表4 需复查或补检人员名单（若有）

（此位置可插入其他单项统计表格，如转氨酶大于100、血压血糖高人员名单等）

9.2.5 附表5 常规检查及物理检查阳性结果统计

9.2.6 附表6 化验室检查阳性结果统计

9.2.7 附表7 全体人员体检结果及结论一览表

9.3 附件3 有关资质材料（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资质证、体检医师资质）

9.4 附件4 报告说明

**附件1**

有毒有害作业工人健康监护卡

|  |  |  |  |
| --- | --- | --- | --- |
| 监测单位： | 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 | 监测单位编码： | 45585827-3 |
| 用人单位： |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 用人单位编码： | 请填写 |

一、用人单位信息：

|  |  |
| --- | --- |
| 1．通讯地址： | ­­­请填写 |
| 2、邮编： | 请填写 |
| 3、联系人： | 请填写 |
| 4、电话： | 请填写 |
| 5、经济类型： | 请填写 |
| 6、行业： | 请填写 |
| 7、企业规模: | 1大□2中□3小□4不详 |

8、职工总人数：\* 人 女工数： \* 人；生产工人数： \* 人 ; 女生产工人数： \* 人;接触有毒有害作业人数： \* 人; 接触有毒有害作业女生产工人数： \* 人。

二、职业健康监护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业危害因素名称 | 接触  人数 | 应检  人数 | 实检  人数 | 疑似职业病人数 | 禁忌证  人数 | 调离人数 |
| 电离辐射 | 21 | 0 | 0 | 0 | 0 | 0 |
| 不详 | 3 | 0 | 0 | 0 | 0 | 0 |

注：1. 接触人数和应检人数是由企业上报，员工接触以上职业危害因素有交叉。

2. 部分人员需复查后再作职业健康评价，详见附表3。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附件2：检查结果附表**

**附表1 21个体评价结论情况一览表（共检XX人）**

|  |  |  |
| --- | --- | --- |
| **个体评价结论** | **检出人数（人）** | **占受检人数的%** |
| 目前未见异常 | 0 | 00.0% |
| 复查 | 4 | 19.0% |
| 疑似职业病 | 0 | 00.0% |
| 职业禁忌证 | 0 | 00.0% |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17 | 81.0% |

注：复查人数含有疑似职业病数。

**附表2 疑似职业病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岁)** | **危害因素** | **初检结果** | **复查结果** | **结论** | **处理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3 职业禁忌证人员名单**

| **姓名** | **性别** | **年龄(岁)** | **危害因素** | **结论** | **相关检查结果** | **处理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4 需复查（或补检）人员名单**

| **姓名** | **性别** | **年龄(岁)** | **危害因素** | **体检类别** | **复检结果** | **复查或补检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5 常规检查及物理检查阳性结果统计**

| **检查项目** | **检出人数（人）** | **占受检人数的%** | **备注** |
| --- | --- | --- | --- |
| **内外五官科检查** |  |  | **受检人数** |
| 高血压 | 0 | 0% | 14 |
| 舒张压偏高 | 0 | 0% | 14 |
| 收缩压偏高 | 0 | 0% | 14 |
| 咽炎 | 2 | 11% | 17 |
| 鼻炎 | 10 | 58% | 17 |
| 双眼红绿色盲/色弱 | 0 | 0% | 17 |
| 视乳头生理凹陷扩大 | 0 | 0% | 20 |
| 晶体混浊 | 2 | 10% | 20 |
| **心电图检查** |  |  | **受检人数** |
| 窦性心动过速 | 0 | 0% | 14 |
| ST或T波异常 | 2 | 14% | 14 |
| 房室传导阻滞 | 0 | 0% | 14 |
| **彩色B超（肝胆脾）** |  |  | **受检人数** |
| 脂肪肝 | 4 | 22% | 18 |
| 胆囊息肉 | 0 | 0% | 18 |
| 胆囊结石/肝内胆管结石 | 2 | 11% | 18 |
| 肝血管瘤 | 0 | 0% | 18 |
| 肝(多发)囊肿 | 0 | 0% | 18 |
| **彩色B超（泌尿系）** |  |  | **受检人数** |
| 肾（多发）结石 | 0 | 0% | 0 |
| 肾（多发）囊肿 | 0 | 0% | 0 |
| **X射线胸片检查** |  |  | **受检人数** |
| 肺纹理增多增粗紊乱 | 0 | 0% | 21 |
| 陈旧性肺结核 | 0 | 0% | 21 |
| 纤维条索灶伴胸膜增厚粘连 | 0 | 0 | 21 |
| **纯音测听** |  |  | **受检人数** |
| 高频听阈提高 | 0 | 0% | 0 |
| 单耳轻度传导性听力损失 | 0 | 0% | 0 |
| 语频听阈提高 | 0 | 0% | 0 |

**附表6 化验室检查阳性结果统计**

| **检查项目** | **检出人数（人）** | **占受检人数的%** | **备注** |
| --- | --- | --- | --- |
| **血常规检查** |  |  | **受检人数** |
| 白细胞偏高 | 0 | 0% | 0 |
| 白细胞偏低 | 0 | 0% | 0 |
| 血红蛋白偏低 | 0 | 0% | 21 |
| 血小板偏低 | 0 | 0% | 21 |
| 血小板偏高 | 0 | 0% | 21 |
| 中性粒细胞绝对值偏低 | 0 | 0% | 21 |
| **肝功能检查** |  |  | **受检人数** |
| 谷丙转氨酶偏高 | 0 | 0% | 0 |
| 谷草转氨酶偏高 | 0 | 0% | 0 |
| **生化项目检查** |  |  | **受检人数** |
| 尿酸偏高 | 0 | 0% | 21 |
| 血糖偏高 | 0 | 0% | 0 |
| 甘油三酯偏高 | 0 | 0% | 21 |
| 胆固醇偏高 | 0 | 0% | 21 |
| 低密度脂蛋白偏高 | 0 | 0% | 21 |
| 高密度脂蛋白偏低 | 0 | 0% | 21 |
| 甲状腺功能异常 | 0 | 0% | 21 |
| **尿常规检查** |  |  | **受检人数** |
| 尿蛋白（+）及以上 | 0 | 0% | 21 |
| 尿隐血（+）及以上 | 0 | 0% | 0 |
| 尿白细胞（+）及以上 | 0 | 0% | 21 |
| 尿酮体（+）及以上 | 0 | 0% | 0 |
| **女性妇科检查** |  |  | **受检人数** |
| 细菌性阴道炎/念珠菌阴道炎 | 0 | 0% | 0 |
| 宫颈纳氏囊肿 | 0 | 0% | 0 |
| 非典型鳞状细胞 | 0 | 0% | 0 |
| **白带常规检查** |  |  | **受检人数** |
| 白细胞（+++） | 0 | 0% | 0 |
| 念珠菌 | 0 | 0% | 0 |

**附表6** **21参检人员体检结果及结论一览表**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危害因素** | **结果** | **结论** | **处理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1 | 谭理连 | 男 | 54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辩色力:右眼矫正视力0.8;左眼矫正视力0.8； ★ 血常规:单核细胞百分比偏高(11.40%);单核细胞绝对值偏高(0.77X10^9/L);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偏高(101.65U/L);胆固醇(CH)偏低(3.47mmol/L); | 1、可继续从事电离辐射作业工种工作。 2、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偏高，排除因为剧烈运动、饮酒、感冒发热等原因引起的轻度、一过性偏高之后，经复查仍偏高，往内科咨询，结合临床治疗。 |
| 2 | 陈金生 | 男 | 49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晶体:皮质密度增高 ★ 视力辩色力:右眼矫正视力：0.8;左眼矫正视力：0.8 ★ 五官科常规检查:鼻炎 ★ 【未检项目】彩色B超(肝胆脾) ★ 【未检项目】心电图 | 1、可继续从事原工种工作。 2、鼻炎：建议耳鼻喉科治疗，同时请注意积极锻炼身体，增加体质，戒除烟酒，避免刺激。 3、注意补检缺检项目。 |
| 3 | 杨海南 | 男 | 37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甘油三酯(TG)偏高(2.33mmol/L);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体征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问诊 ★ 【未检项目】视力辩色力 ★ 【未检项目】五官科常规检查 ★ 【未检项目】心电图 | 1、可继续从事电离辐射作业工种工作。 2、建议补检缺检项目。 3、低脂饮食，定期复查血脂。 |
| 4 | 孙戈 | 女 | 30 | 电离辐射 | 复查 |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HDL-C)偏高(2.09mmol/L); ★ 甲功3项:血清促甲状腺激素(TSH)偏高(5.78mlU/L); ★ 五官科常规检查:耵聍 | 1、促甲状腺激素(TSH)偏高，建议复查甲状腺功能，必要时内分泌专科诊治。 |
| 5 | 李树欣 | 男 | 55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辩色力:左眼矫正视力0.8 ★ 【未检项目】心电图 | 1、可继续从事原工种工作。 |
| 6 | 卢海武 | 男 | 55 | 不详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辩色力:右眼裸视力0.6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尿酸(UA)偏高(493.78umol/L); ★ 甲功3项:血清促甲状腺激素(TSH)偏高(12.68mlU/L); ★ 五官科常规检查:过敏性鼻炎 ★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2019.01.14开具的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体检异常情况及处理意见反馈书示：该医生1993年因甲亢原因，行甲状腺次全切除术后，巳开始长期存在促甲状腺素偏高情况，在从事放射介入治疗工作前就已经有促甲状腺素偏高。从事放射介入工作以后TSH水平没有明显变化，20多年来TSH都维持在10mIU/L左右。 | 1、可继续从事原工种工作。。 2、低嘌呤饮食，定期复查尿酸。 3、右眼裸视力偏低，建议配镜矫正。 4、专科诊治过敏性鼻炎。 5、继续内分泌专科诊治并定期复查甲状腺功能。 |
| 7 | 梁舜尧 | 男 | 50 | 不详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辩色力:右眼裸视力0.6;左眼裸视力0.8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尿酸(UA)偏高(501.99umol/L);葡萄糖偏高(6.47mmol/L); ★ 五官科常规检查:过敏性鼻炎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体征 ★ 【未检项目】心电图 | 1、可继续从事原工种工作。 2、尿酸(UA)偏高，建议低嘌呤饮食，少吃动物内脏及沙丁鱼、蟹、虾、菠菜、大肠、香肠等，低脂饮食。不喝酒，多饮水，保持每天尿量在2公升以上。若尿酸>500umom/L或出现关节酸痛，内科治疗；定期复查。 3、过敏性鼻炎，建议避免接触过敏原，气候变化时注意防护，耳鼻喉科随诊。 4、建议复查空腹血糖，必要时专科诊治。 |
| 8 | 蒋小峰 | 男 | 45 | 电离辐射 | 复查 |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尿酸(UA)偏高(520.76umol/L); ★ 甲功3项:血清促甲状腺激素(TSH)偏高(5.86mlU/L); ★ 彩色B超(肝胆脾):脂肪肝;右肝囊肿 ★ 【未检项目】视力辩色力 ★ 【未检项目】五官科常规检查 | 1、复查甲状腺功能。 2、补检缺检项目。 3、低脂低嘌呤饮食，定期复查血脂、尿酸和肝脏B超。 |
| 9 | 曹良启 | 男 | 39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晶体:小瞳下右晶体前囊皮质见不规则片状白色混浊。 ★ 血常规:淋巴细胞绝对值偏高(3.61X10^9/L);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甘油三酯(TG)偏高(2.29mmol/L);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体征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问诊 ★ 【未检项目】视力辩色力 ★ 【未检项目】五官科常规检查 | 1、可继续从事原工种工作。 2、低脂饮食，定期复查血脂。 3、定期眼科复查晶状体。 |
| 10 | 刘颂航 | 男 | 32 | 电离辐射 | 复查 | ★ 血常规:红细胞（RBC）偏高(6.67X10^12/L);平均红细胞体积(MCV)偏低(67.20fL);平均红细胞Hb量偏低(21.70pg);红细胞分布宽度（SD）偏低(35.10fL);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甘油三酯(TG)偏低(0.34mmol/L); ★ 彩色B超(肝胆脾):脾稍大，厚径约4.1cm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体征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问诊 ★ 【未检项目】放射性五官检查 | 1、补检缺检项目（包括内科、视力辨色力、五官和晶体眼底）。 2、脾稍大，建议定期复查。 |
| 11 | 高修众 | 男 | 30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血常规:单核细胞绝对值偏高(0.63X10^9/L);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尿酸(UA)偏高(454.97umol/L); ★ 五官科常规检查:口腔粘膜溃疡 ★ 【未检项目】彩色B超(肝胆脾)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体征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问诊 ★ 【未检项目】心电图 | 1、可继续从事原工种工作。 |
| 12 | 黎佼 | 男 | 34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偏高(61.00U/L);尿酸(UA)偏高(477.54umol/L);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HDL-C)偏高(2.11mmol/L); ★ 【未检项目】彩色B超(肝胆脾) ★ 【未检项目】心电图 | 1、可继续从事电离辐射作业工种工作。 2、建议补检缺检项目。 3、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偏高：排除因为剧烈运动、饮酒、感冒发热等原因引起的轻度、一过性偏高之后，经复查仍偏高，往内科咨询，结合临床治疗。 4、尿酸(UA)偏高：低嘌呤饮食，少吃动物内脏(肝、肾、骨髓)及沙丁鱼、蟹、虾、菠菜、大肠、香肠等，低脂饮食。不喝酒，多饮水，保持每天尿量在2公升以上。若尿酸>500umom/L或出现关节酸痛，内科治疗；定期复查。 |
| 13 | 莫沛 | 男 | 34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辩色力:右眼矫正视力0.8 ★ 血常规:红细胞（RBC）偏高(5.87X10^12/L);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尿酸(UA)偏高(521.64umol/L); ★ 五官科常规检查:耵聍;扁桃体Ⅰ度肿大 ★ 【未检项目】心电图 | 1、可继续从事电离辐射作业工种工作。 2、尿酸(UA)偏高：低嘌呤饮食，少吃动物内脏(肝、肾、骨髓)及沙丁鱼、蟹、虾、菠菜、大肠、香肠等，低脂饮食。不喝酒，多饮水，保持每天尿量在2公升以上。若尿酸>500umom/L或出现关节酸痛，内科治疗；定期复查。 |
| 14 | 何丽菊 | 女 | 35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右眼矫正视力0.8;左眼矫正视力0.8 ★ 血常规:白细胞（WBC）偏高(9.67X10^9/L);血红蛋白（Hb）偏高(156.00g/L);红细胞压积偏高(45.80%);中性粒细胞绝对值偏高(7.11X10^9/L); ★ 【未检项目】放射性内科体征 | 1、可从放射线岗位离岗。 2、双眼矫正视力偏低，建议重新配镜矫正。 |
| 15 | 孙乐 | 女 | 35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辩色力:左眼裸眼视力:0.8 ★ 彩色B超(肝胆脾):右肝内胆管结石 ★ 心电图:非特异性T波异常 | 1、可继续从事电离辐射作业工种工作。 2、左眼裸眼视力偏低，建议配镜矫正。 3、右肝内胆管结石，建议定期复查胆囊B超，必要时专科治疗。 4、建议定期复查心电图。 |
| 16 | 隆腾飞 | 男 | 31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右眼矫正视力0.6;左眼矫正视力0.5 ★ 血常规:血小板分布宽度偏低(9.90fL); ★ 彩色B超(肝胆脾):胆囊多发结石最大1.2\*0.6 cm ★ 心电图:窦性心律不齐 ★ 五官科常规检查:龋齿;咽炎 | 1、可继续从事电离辐射作业工种工作。 2、双眼矫正视力偏低，建议重新配镜矫正。 3、胆囊多发结石，定期复查肝胆B超。 4、窦性心律不齐，建议定期复查心电图。 5、专科诊治咽炎。 |
| 17 | 唐程 | 男 | 33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左眼矫正视力：0.8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偏高(64.89U/L); ★ 心电图:窦性心律不齐 | 1、可继续从事电离辐射作业工种工作。 2、左眼矫正视力偏低，建议重新配镜矫正。 3、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偏高，建议定期复查肝功能。 4、窦性心律不齐，建议定期复查心电图。 |
| 18 | 吴辉 | 男 | 36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尿酸(UA)偏高(455.38umol/L); ★ 五官科常规检查:鼻炎 | 1、可继续从事电离辐射作业工种工作。 2、低嘌呤饮食，定期复查尿酸。 3、专科诊治鼻炎。 |
| 19 | 李峰 | 男 | 37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辩色力:左眼裸视力0.4 ★ 血常规:单核细胞绝对值偏高(0.63X10^9/L);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尿酸(UA)偏高(514.14umol/L);胆固醇(CH)偏高(6.41mmol/L);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LDL-C)偏高(4.66mmol/L); ★ 五官科常规检查:鼻炎;耵聍 | 1、可继续从事电离辐射作业工种工作。 2、尿酸(UA)偏高，建议低嘌呤饮食，少吃动物内脏(肝、肾、骨髓)及沙丁鱼、蟹、虾、菠菜、大肠、香肠等，低脂饮食。不喝酒，多饮水，保持每天尿量在2公升以上。若尿酸>500umom/L或出现关节酸痛，内科治疗；定期复查。 3、鼻炎，建议耳鼻喉科治疗，同时请注意积极锻炼身体，增加体质，戒除烟酒，避免刺激。 4、血脂偏高，建议低脂饮食，定期复查血脂。 |
| 20 | 王荣坤 | 男 | 21 | 电离辐射 | 复查 |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甘油三酯(TG)偏低(0.39mmol/L);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HDL-C)偏高(2.26mmol/L); ★ 微核+染色体:双着丝粒体偏高(1); ★ 心电图:冠状窦性心律; 电轴不定 ★ 【未检项目】彩色B超(肝胆脾) | 1、暂不宜从事放射工作，三个月后复查染色体畸变分析。 2、补检肝胆脾B超。 |
| 21 | 何贻骞 | 男 | 33 | 电离辐射 | 其他疾病或异常 | ★ 视力:右眼矫正视力4.9 ★ 放射职检生化项目:尿酸(UA)偏高(474.51umol/L);胆固醇(CH)偏高(6.25mmol/L);甘油三酯(TG)偏高(2.76mmol/L); ★ 彩色B超(肝胆脾):脂肪肝;胆囊附壁结石，多发息肉样变3\*2mm ★ 五官科常规检查:缺齿;咽喉壁滤泡增生 | 1、可继续从事原放射工种工作。 2、尿酸偏高、血脂偏高、脂肪肝，胆囊附壁结石，多发息肉样变，建议低脂低嘌呤饮食，加强运动，定期复查肝胆B超。 |

**附件3：有关资质材料**

**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资质证**

****

**本次体检项目主要负责医生姓名及资质号见下表**

| **项目名称** | **负责医生** | **资质号** | **备注** |
| --- | --- | --- | --- |
| 内科 | 系统员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陈建忠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杜琼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郭集军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金佳纯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林敏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李敏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刘庆凤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刘文娟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潘金城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翁丽娜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吴小苑 | 暂无数据 |  |
| 内科 | 赵灵芝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系统员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陈朝东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郭集军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胡春华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黄伟欣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李江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梁晓阳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蓝云英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潘金城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丘伟平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佘惜金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王恰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郑莹 | 暂无数据 |  |
| 五官科 | 詹红婷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系统员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陈朝东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胡春华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黄伟欣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李江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梁晓阳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蓝云英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丘伟平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佘惜金 | 暂无数据 |  |
| 眼科 | 王恰 | 暂无数据 |  |
| 检验科 | 系统员 | 暂无数据 |  |
| 检验科 | 陈念光 | 暂无数据 |  |
| 检验科 | 董明 | 暂无数据 |  |
| 检验科 | 黄昆洁 | 暂无数据 |  |
| 检验科 | 赖关朝 | 暂无数据 |  |
| 检验科 | 孙杰 | 暂无数据 |  |
| 检验科 | 曾泽明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系统员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曹子文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赖海宇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李焕英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李雪仪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李敏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翁丽娜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熊刘韬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杨丽文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余银霞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张丽华 | 暂无数据 |  |
| 彩超 | 郑 云霞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系统员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陈朝东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黄丽蓉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李焕英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林锦明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李敏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吴小苑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熊刘韬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郑刚 | 暂无数据 |  |
| 心电图 | 郑云霞 | 暂无数据 |  |
| DR | 系统员 | 暂无数据 |  |
| DR | 陈简超 | 暂无数据 |  |
| DR | 陈丽琨 | 暂无数据 |  |
| DR | 胡碧华 | 暂无数据 |  |
| DR | 金穗锋 | 暂无数据 |  |
| DR | 刘贵喜 | 暂无数据 |  |
| DR | 杨爱初 | 暂无数据 |  |
| DR | 周建中 | 暂无数据 |  |

**附件4：报告说明**

**一、目标疾病**

目标疾病包括职业禁忌证及职业病。

职业禁忌证是指劳动者从事特定职业或者接触特定职业病危害因素时，比一般职业人群更易于遭受职业病危害和罹患职业病或者可能导致原有自身疾病病情加重，或者在作业过程中诱发可能导致对他人生命健康构成危险的疾病的个人特殊生理或病理状态。

职业病是指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体经济组织的劳动者在职业活动中，因接触粉尘、放射性物质和其它有毒、有害物质等因素而引起的疾病。

本次主要职业危害因素为X射线、γ射线、中子、电离辐射、噪声、镉等，其职业健康监护目标疾病如下：

**1、电离辐射作业职业健康监护目标疾病：**参照GBZ98-2017 标准中第5条、第六条：放射工作人员的健康要求、不应从事放射工作的指征分别为：

1.1 放射工作人员的健康要求

1.1.1 人体外形正常，不影响正常操作。

1.1.2 正常的精神状态和稳定的情绪，以及正常的语言表达和书写能力；正常的神经系统功能。

1.1.3 内科、外科和皮肤科检查正常，不影响正常操作。

1.1.4 正常的听觉功能。

1.1.5 正常的视力，矫正视力不应低于5.0，无红绿色盲。

1.1.6 正常的造血功能，血细胞分析（静脉血仪器检测）各指标均在参考区间内。

1.1.7 甲状腺功能正常。

1.1.8 外周血淋巴细胞染色体畸变率和微核率在本实验室正常参考值范围内。

1.2、不应从事放射工作的指征

1.2.1 严重的视觉和（或）听力障碍，例如：伴有明显视力障碍的眼晶体混浊或高度近视、色盲、立体感消失、耳聋等。

1.2.2 严重和反复发作的疾病，使之丧失部分工作能力，例如：严重造血器官疾病、失代偿功能的慢性肺部疾患、未能控制的糖尿病、未能控制的癫痫和暴露部位的严重皮肤疾病等。

**2、噪声作业职业健康监护目标疾病:**

2.1职业病:职业性噪声聋。

2.2职业禁忌证：(1) 各种原因引起永久性感音神经性听力损失（500Hz、1000Hz 和2000Hz 中任一频率的

纯音气导听阈＞25dBHL）；(2) 中度以上传导性耳聋；(3)双耳高频（3000Hz，4000Hz，6000Hz）平均听阈≥40 dBHL。

**3、镉作业职业健康监护目标疾病:**

3.1 职业禁忌证：(1)慢性肾脏疾病；(2) 骨质疏松症；

3.2 职业病：职业性慢性镉中毒。

**二、个体体检结论**

根据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对劳动者个体的健康状况结论可分为5种：

a. 本次检查项目未见异常－ 本次职业健康检查各项检查指标均在正常范围内。

b. 复查－ 检查时发现单项或多项异常，需要复查确定者，应明确复查的内容和时间。

c. 疑似职业病－ 检查发现疑似职业病或可能患有职业病，需要提交职业病诊断机构进一步明确诊断者。

d. 职业禁忌证－ 检查发现有职业禁忌证的患者，需写明具体疾病名称。

e. 其他疾病或异常－除目标疾病之外的其他疾病或某些检查指标的异常。

其中必要时是指受检查者有自觉症状（自觉不舒服）或有相关疾病（家族、过敏、既往病史等）时。

**三、处理原则**

本次检查结果处理按《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办法执行。追踪观察人员需安排统一复查以明确诊断；职业禁忌人员需调离原工作工种；疑似职业病需提请职业病诊断。

对出现怀疑目标疾病包括职业禁忌证及职业病，要求复查后以明确诊断，查明是否有职业禁忌或职业健康损害。

**四、术语解释**

**1．血压**：采用《2004年中国高血压防治指南》的血压定义和分类，根据非药物状态下收缩压和/或舒张压水平，将血压分为正常、正常高值、1级高血压、2级高血压、3级高血压、单纯收缩期高血压等若干类别。

**2．器质性心脏病**:系指客观检查发现有心脏结构或形态学上改变的各种心脏疾病。心脏病是多发病，严重危及人类健康。大多数心脏病是后天性的，如风湿性心脏病、心肌病、心肌炎、冠心病、心内膜炎等，少数是先天性心脏病。体检过程中心脏疾病的诊断主要依据病史、内科查体、心电图检查及胸部X线检查，发现可疑者，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心血管专科就诊取得更可靠的诊断依据。

**3．脾功能亢进**:是一种综合征，可由多种原发或继发病因引起，如感染、淤血（心力衰竭、肝硬化、门静脉或脾静脉阻塞等）、异常免疫反应、骨髓增殖性疾病等。临床特点是脾脏肿大伴有血红细胞、白细胞、血小板单独或同时减少。

**4．慢性阻塞性肺病（COPD）：**COPD是一种具有气流受限特征的疾病，与慢性支气管炎、肺气肿密切相关。本病呈进行性发展，气流受限不完全可逆，最终将导致呼吸功能受损。对可疑病例可进一步做肺功能检查，明确诊断和结论。

**5．糖尿病**：一般作空腹血糖检测，采集静脉血前受检者应至少空腹8小时。判定标准：空腹血糖≥7.0 mmol/L，经复查仍无下降者，诊断糖尿病。空腹血糖5.6～6.9 mmol/L，应做75克口服葡萄糖耐量试验进一步确诊，若餐后2小时血糖≥11.1 mmol/L，诊断糖尿病。